

天津市公安局蓟州分局文件

津公蓟州通〔2021〕53号

公安蓟州分局关于对津围北路 实施中、重型货运车辆时段限行通告

为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维护我区津围公路北段道路通行秩序，为周边群众出行及来蓟旅游人员创造安全、畅通、有序、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经蓟州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于每年4月1日至10月15日期间的旅游高峰时段，逢周末假期（周六早7时至周日晚22时）和法定节假日（以发布公告日期为准）对中、重型货车采取时段性限行措施。由公安蓟州分局对违法车辆进行现场处罚或采用移动和固定违法取证设备采集违法数据进行非现场处罚等管控措施。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021年3月19日

